

中国广告协会

关于《数字媒体价值评估标准》等团体标准的公告

各会员单位：

根据《中国广告协会章程》相关规定，中国广告协会第六届理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并表决通过了《关于审议团体标准的议案》。

现批准发布《数字媒体价值评估标准》（T / CAAAD 001—2019）、《广告代言人商业价值评估标准》（T / CAAAD 002—2019）、《体育营销价值评估标准》（T / CAAAD 003—2019）、《自媒体营销价值评估标准》（T / CAAAD 004—2019）四项团体标准，现予公告。



2019年10月10日
